

解密支付漏洞 需要一把“安全锁”

□张涛

近日,话题“捡到手机用免密支付刷光余额”登上微博热搜榜,引起网友热议。越来越多的人在使用支付宝、微信等移动支付平台时,选择开启免密支付功能。然而,这一举措却引发一系列安全风险。(澎湃新闻)

免密支付,是指小额支付无须密码即可完成。近年来,免密支付在移动支付领域广泛普及,支付宝、微信等常用支付工具均具有此项功能。不过,任何事物都有两面性。免密支付在简化交易流程、提高支付效率的同时,也带来资金安全风险。

“捡到手机用免密支付刷光余额”的热搜,就是生动的例证。虽然免密支付设定了资金上限额度,但别有用心者完全可以通过化整为零、分次扫码,将手机中的余额一扫而空。

除此之外,还有骗子以购买商品为由,添加商家微信好友,再以商家收款码异常为由,指引商家在微信视频号刷新支付宝收款码。商家操作过程中,需要切换付款码和收款码。骗子趁其不备,盗取商家暴露的付款码,通过免密支付盗刷余额。对此,多地警方提醒广大市民,不要将自己的收款码、付款码随意展示给别人。

防止免密支付成为漏洞,除了公众自身应提高警惕、加强防范意识外,有关部门更要加强对支付工具软件的监管,从源头规范免密支付,叫停“默认开通”,并指导支付软件在醒目位置设置关闭选项,实现“一键关闭”,给消费者的财产安全加上一把“安全锁”。

直播间“脚脖子价” 警惕便宜成忽悠

□李英锋

798元两瓶的贵州酱酒秘酱,专属福利价299元,还送一套十二生肖酒具;市场上卖1388元的大红袍茶叶,直播间下单,到手4盒茶礼和整套高端茶具只要268元……近日,记者观察直播间发现,一些主播将所有商品的原价和直播专属价的差价标得越来越夸张。消费者冲着低价激情下单后,很可能买到买的商品货不对板、价格不如宣传的那么便宜、产品质量不高等问题,买到麻烦,买到“后悔”。(《法治日报》)

直播间的专属价或福利价没有最低,只有更低。一众主播们通过悬殊的纵向价差(与自己比)或横向价差(与其他商家比),营造一种真心为“家人们”好的让利大酬宾氛围,让很多消费者以为捡到了大便宜。实际上,直播专属低价很有可能是大忽悠。

一些主播提供的所谓“原价”是虚构的、严重注水的、临时加码的,只是一个用于比较的价格幌子。以这样的“原价”为参照,给出砍到“脚脖子”的直播专属价,本质上是一种价格欺诈行为。与此同时,一些主播给出的其他商家的商品价格要么是片面的,要么是虚假的,主播以这样的商品价格进行横向比较,用于彰显自身商品价格低,属于恶性竞争,欺骗误导了消费者。

直播间的“脚脖子价”不能跌破法律底线。市场监管部门、行业协会、消协应联合直播平台对直播间以虚构原价、比较价等方式制造直播专属价和低价乱象的价格欺诈行为进行全面治理,明确直播间比价、打折促销的禁止情形。消费者也应保持理性,警惕直播间的“脚脖子价”保持理性,警惕便宜成忽悠。

积分代替现金 如此工资不合法

□胡建兵

近日,江苏某公司以“共创共享”为理由发布积分制度,以积分发放代替工资。直至实现“公司达到盈亏平衡,实现年盈利即利益为正”以及“公司现金流具备相应的积分兑换能力”时,员工方能将积分兑换为现金。该公司相关负责人回应记者称:“情况属实,前期是发积分的,等融资到位后就开始发工资。”对此,网友纷纷表示反对。(上游新闻)

该企业的“积分制度”明确:“创业团队或公司授予所有专职或兼职参与公司发展或帮助公司发展的公司员工,或外部协助人积分。全职参与公司事务,按日授予100积分。每月授予积分后,每3000积分折算一个整月工资。”也就是说,员工进入这个企业后,一天都不能松懈,一旦有问题,一个月就达不到3000积分,就拿不到足额工资。该公司这样做,存在违法延长工作时间、没有支付加班工资等问题。

而且,这个企业积分兑换现金必须同时满足两个条件,一是公司达到盈亏平衡后,实现年度盈利即利润为正;二是公司现金流具备相应的积分兑换能力,并对公司经营不产生重大影响。即,企业如果不盈利,那员工就不能用积分兑换工资,一定要等到企业现金流有了兑换能力后才能兑现,那员工的工资不知道要拖到什么时候。

以所谓的积分代替工资,不合法。《劳动法》第五十条规定:“工资应当以货币形式按月支付给劳动者本人。”《工资支付暂行规定》第五条规定:“工资应当以法定货币支付。不得以实物及有价证券替代货币支付。”

该公司执行这样的制度,劳动者可以向当地劳动监察部门投诉。如果公司拒不按时发放工资,劳动者可以解除劳动合同并要求公司赔偿,以维护自己的合法权益。

本版诚挚欢迎读者来稿,来稿邮箱为:
qzwbpl@163.com

让民营经济走向更广阔舞台

□温文清



1月2日—3日,国家发改委在我国召开“创新发展‘晋江经验’促进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会,聚焦传承弘扬、创新发展“晋江经验”,共商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大计。时值岁末年初,大会选择在“晋江经验”的发源地召开,对于推动全国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进一步巩固和增强我国经济回升向好的态势具有深远意义。

“始于晋江,但不止于晋江”,“晋江经验”是我国民营经济发展的一个缩影。从一个全国典型的农业穷县,到乡镇企业遍地开花、数十个国民品牌崛起、一跃进入全国百强县前十的民营经济强县……晋江人不靠天、不靠地,硬是“拼”出了一种发展模式。2002年,在六年七下晋江调研的基础上,时任福建省省长的习近平同志提出了以“六个始终坚持”和“正确处理五大关系”为主要内涵的“晋江经验”,成为引领和推动晋江乃至全国县域现代化的总纲领、总方略。

20多年来,高举“晋江经验”的旗帜,泉州民营经济不断突破思想的藩篱和发展的障碍,从探索发展到提速发展,从跨越发展到高质量发展,为全

国提供了一个可资借鉴、可以复制、可堪推广的“发展蓝本”。与全国相比,泉州的民营经济分量更重、成色更足。2022年,泉州民营经济增加值达1万亿元,占GDP比重居全国万亿城市榜首。2023年,“晋江经验”被写入《中共中央国务院关于促进民营经济发展壮大的意见》。

20多年来,在“晋江经验”的科学指引下,福建走出了一条独具特色的民营经济高质量发展之路。2023年下半年,省委十一届四次全会全面部署实施新时代民营经济强省战略,进一步吹响了民营企业全面奋进新征程的集结号。而放眼全国,民营经济也是推动我国全面建成社会主义现代化强国、实现第二个百年奋斗目标的重要力量。从县域到市域,从全省到全国,大家形成了共识,那就是经济要活,民营经济必须活;经济要强,民营经济必须强。

2023年9月,我市召开首届泉州市金融产业大会,集中签约了44个合作项目,总规模达19463亿元。2023年10月,泉州市召开全市创新大会,发布支持创新的“1+3+N”政策包,为民营经济强省战略提供有力支撑。2023年11月1日,泉州举办首个企业家日活动,设立“泉州企业家日”,进一步营造尊重、关爱、支持民营企业家的良好社会氛围。……一系列以城市名义举办的政企银互动活动,再次彰显了这座城市对民营经济的高度认同与崇敬之意。

2023年,泉州一般公共预算总收入1018.47亿元、增长10.6%,首次突破千亿元大关。地方一般公共预算收入580.79亿元、增长10.3%,提前两年完成“十四五”规划目标。

经验表明,民营经济要做活做强,必须从政策和舆论上营造鼓励支持民营经济发展的良好环境,包括支持民营企业开展关键核心技术攻关,承担国家重大科技项目;鼓励民营企业积极参与全球范围产业分工和资源要素配置,提升核心竞争力;允许民营企业参与国家重大战略,在中国式现代化进程中发挥更加重要的作用等。简言之,促进民营企业发展壮大,必须在市场准入、要素获取、公平执法、权益保护等方面落实一批举措,其主线就是加快营造市场化、法治化、国际化的一流营商环境,优化民营经济发展环境,依法保护民营企业产权和企业家权益,全面构建亲清政商关系。

此次会议期间,国家发改委相关负责人表示,将会同有关方面,从加快推进民营经济促进法立法进程等6个方面采取更多务实措施,努力让民营企业有感有得。相信未来,在推进中国式现代化的新征程上,民营经济一定能够肩负起重大使命、承担起更重大责任、发挥出更大作用,走向更加广阔的舞台。



新闻会客厅

公示“躺平者”

□本期主持人:郑运坤

主持人:近日,一张落款为广东佛山市三水区委“南山镇推动干部队伍作风效能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发布的《南山镇2023年度躺平休闲人员拟定名单公示》在互联网平台上广泛传播。公示信息显示,经镇党委研究同意,有8名同志列入南山镇2023年度“躺平休闲人员”拟定名单。一石激起千层浪,相关问题引发网友热议。如何激发“躺平”人员干事创业热情?本期嘉宾:丁慎毅、龙敏飞、天歌

倒逼干事动力

□丁慎毅(媒体人)

此事引发热议。有网友认为,所谓的“躺平休闲人员”和“末位鞭策人员”并没有明确的定义。如果考核不称职,就按不称职的规定进行处理,“躺平休闲人员”的概念相对模糊,缺乏统一的标准,容易受到主观因素的影响。

但这一做法的初衷无疑是好的。个别基层干部或者因为晋升机制不畅通,或者正向激励不到位,或者干事创业能力差,或者岗位职责不明确,就像在2023兔年春晚小品《坑》中刻画的“躺平式干部”郝主任那样,不担当不作为,不肯干也不敢干、卷起袖子在一边看。如此“躺平”,不仅对自己不负责,对工作不认真,而且影响其他人员干事创业的积极性,还易成为单位矛盾激化的导火索。

为此,南山镇推出二十条具体措施,通过谈话调研、民主评议、作风效能领导小组审定等工作环节,经镇党委研究同意,有8名同志列入南山镇2023年度“躺平休闲人员”拟定名单。南山镇党委委员黄恒建表示,“公示躺平休闲人员不是要一棍子打死,是要倒逼他们行动起来”。

应该说,南山镇对“躺平休闲人员”和“末位鞭策人员”,并非“一选了之”,而是在让他们“红红脸、出出汗”的同时,倒逼他们干事创业的动力。

完善惩戒机制

□龙敏飞(研究员)

评选“躺平式干部”,并非广东佛山首创,之前多地均有探索。例如,2022年江苏滨海县委组织部重点面向全县各级机关和国有企业事业单位在编在岗的县管干部和中层干部,开展寻找身边的“躺平者”活动,并对首批7名“躺平者”干部进行集中诫勉谈话。这些做法的目的只有一个,就是引导广大领导干部积极履职尽责。

曝光“躺平者”之后,后续的跟踪机制至关重要。之前,一些地方也对“躺平式干部”进行评选、批评,但很多“下回分解”却不尽如人意;有些是批评、公示了事;有些是自我批评、自我检讨了事;有些是再次召开会议谈重要性认识了事……一些“躺平式干部”更是化身“资深演员”,表态之后没有表现,就算是热情的承诺,很多也只是“空头的支票”。长此以往,肯定不是好事,甚至会带来不好的连锁效应。

这很现实,亟待改变,对“躺平式干部”的处理应更进一步。若想从源头上治理“躺平式干部”,一方面应在考核机制、监管机制上下功夫,完善常态化长效化评估机制,让“躺平式干部”无处藏身;另一方面,需要完善配套的惩戒机制,除了曝光、公示之外,还应该有问责机制的对接,以形成必要的震慑力。

面对“躺平式干部”,不能“躺平式处理”。评选、公示“躺平式干部”只是起点而非终点,背后考核机制、监管机制、问责机制等的配套才是关键。而在具体的实践中,如何完善这些机制并将其落到实处,真正让“躺平式干部”无处遁形,则需要更多的探索与思考,也考验着各相关方的管理智慧。

找到激励良方

□天歌(评论员)

这份公示名单之所以能够在网络上引发关注与热议,其中一个很重要的原因,就是使用了“躺平”这样的网络流行语来对干部进行评价。这样的评价,既让网友感到十分新鲜,同时又隐隐透露着一丝辛辣讽刺的味道。

虽然当地也表示评定为“躺平休闲人员”,并不是说当事人涉嫌违纪违法,但对当事人而言,确实算是一种严肃的警醒。当事人需要认真反思自己在以往的工作中态度是否端正、工作能力是否还有提升的空间,以及在团结同事、服务群众等的过程中,是否存在需要改进的地方等等。

这样的公示,显然不是什么光彩的事情,但我们希望,这样的“不光彩”能够激发被公示人员知耻而后勇之心,在今后的工作中能够迎头赶上。

而从这些工作人员所在工作单位的角度,激发干事创业的积极性,既靠鞭策,也靠关怀。比如对肯干事又能力欠缺者,要帮助其提高,掌握做事的方式方法;对想干事又担心得不到回报的,要打消其顾虑,让人看到上升的希望。如果有的干部职务到了天花板,缺乏获取成绩的驱动力,可通过挂职、职称等方面的配套政策,不让干事者在待遇上吃亏。换言之,对于“躺平休闲人员”,既要警示鞭策,也要找到激励他们奋起直追的良方。

国家市场监督管理总局公布的《药品经营和使用质量监督管理办法》1月1日起施行,办法明确建立并实施药品追溯制度,药品经营企业不得经营疫苗、医疗机构制剂、中药配方颗粒等药品。(新华社/文 朱慧卿/图)

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网络晴空

□曾于里



我国第一部专门性的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综合立法——《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条例》(下文简称《条例》),1月1日起正式施行。《条例》的施行对未成年人网络保护提供有力的法治保障。

当下的未成年人被称为“网络原住民”,网络已成为他们学习生活的重要空间。《第5次全国未成年人互联网使用情况调查报告》显示,2022年未成年人网络使用规模已突破1.93亿;2018—2022年,未成年人互联网普及率从93.7%增长到97.2%,基本达到饱和状态;未成年人用网龄化趋势明显,过去5年小学阶段的未成年人互联网普及率从89.5%提升至95.1%。

一方面是未成年人成为网络中极其活跃的群体,另一方面是未成年人心智仍不够成熟,很容易受到网络中存在的一些负面因素的伤害,譬如网络沉迷、不良信息、网络伤害以及信息泄露。这一背景下,《条例》的出台与施行正当其时,它以行政法规的形式实现了涉未成年人网络保护规定“一法集成”,明确强调“实行社会共治”,旨在通过“社会总动员”方

式,营造有利于未成年人身心健康的网络环境,保障未成年人合法权益,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网络晴空。

强化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社会共治”,网络产品和服务提供者必须落实企业主体责任,自觉履行保护未成年网络生活的法律义务。具体而言,有三个层面。其一,杜绝任何有害信息。平台不得制作、复制、发布、传播含有宣扬淫秽、色情、暴力、赌博等危害未成年人身心健康内容的网络信息。其二,严格落实保护措施。譬如近些年来,针对未成年人的网络欺凌时有发生,平台就应该建立健全网络欺凌行为的预警预防、识别监测和处置机制。其三,也是尤为关键的,平台要对未成年人沉迷网络进行预防和干预。既要建立健全防沉迷制度,不向未成年人提供诱导其沉迷的产品和服务,及时修改可能造成未成年人沉迷的内容、功能和规则;也要建好“未成年人模式”或“未成年人专区”,为未成年人提供更为丰富、多元、优秀的网络内容。

强化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社会共治”,家长应履行好监护人的职责,加强对未成年人使用网络行为的教育、示范、引导和监督。不必讳言,时下不少未成年人沉迷于网络,与家长将电子产品当作孩子的“电子保姆”不无关系。一些家长自身沉迷于网络,闲暇时刻刷短视频、玩

网络游戏,疏于对未成年人的教育与陪伴,甚至为了图省事,直接给孩子递上手机、平板电脑,孩子是安静下来了,可不知不觉间沉迷沉迷,甚至一些伤害正在发生。由此,家长应该努力为孩子提供高质量的陪伴,并指导未成年人安全合理使用网络,合理安排未成年人使用网络的时间,预防和干预未成年人沉迷网络。

强化未成年人网络保护的“社会共治”,学校应当着力提高学生网络素养,培育未成年人网络安全意识、文明素养、行为习惯和防护技能。“网络素养促进”是此次《条例》中特别强调的部分。学校有必要合理使用网络开展教学活动,帮助未成年人养成良好上网习惯,培养他们的网络安全和网络法治意识,不断增强他们对网络信息的获取和分析判断能力。

网络不是洪水猛兽,但互联网的太空绝对不能乌烟瘴气,为未成年人撑起一片天朗气清的网络晴空,关乎未成年人的切身利益,也关乎未来与希望。我们期待《条例》的施行能形成高效有力的“社会共治”,让未成年人在网络晴空下健康快乐成长。



本版诚挚欢迎读者来稿,来稿邮箱为:
qzwbpl@163.com